

# 中共华侨大学委员会

华大综〔2020〕64号

---

## 关于印发华侨大学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工作方案的通知

学校各单位：

经研究，现将《华侨大学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各单位高度重视，扎实推进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工作，确保高质量完成改革任务。

中共华侨大学委员会

华侨大学

2020年12月25日

# 华侨大学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以下简称《总体方案》），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教育规律，系统推进学校教育评价改革。坚持新发展理念，以破“五唯”为导向，紧扣高质量发展，引导全校树立科学的教育发展观、人才成长观、选人用人观，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 （二）主要原则

坚持立德树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把落实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把师德师风作为第一标准，贯穿于教育评价改革各项任务始终。强化教师思想政治素质考察，推动师德师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确保教育正确发展方向。

坚持尊重规律。遵循人才培养和科研规律，科学设立评价目标、指标、方法。引导确立科学的育人目标，突出教育教学实绩。尊重学科发展规律和办学规律，不搞一刀切，根据不同学科、不同主体的特点和发展阶段，制定与之相符合的评价标准。

坚持问题导向。聚焦现行教育教学评价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从破除体制机制障碍入手，找准突破口，破立并举，增强针对性，突出实招硬招，推进教育评价关键领域改革取得实质性突破。

坚持分类评价。针对不同主体、不同学科、不同专业特点，研究教育评价改革思路，建立分类教育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规范程序，坚持整体谋划、分类设计、系统推进，增强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

坚持办学特色。扎根中国、融通中外，立足时代、面向未来，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坚持面向海外、面向港澳台，聚焦开展海外统战工作、传播中华文化，努力构建科学的、具有侨校特色的教育评价长效机制。

### （三）改革目标

经过5至10年努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明显提高，全校一盘棋落实立德树人的评价机制更加完善，引导教师潜心育人的评价制度更加健全，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的评价办法更加多元，选人用人方式更加科学，全面推进学校教育高质量

发展。到 2035 年，基本形成富有时代特征、彰显侨校特色、体现一流水平的教育评价体系。

## 二、主要任务

### （一）认真查摆教育评价改革负面清单

各部门应全面评估学校当前发展状况，认真对标对表《总体方案》要求，准确领会中央战略意图，坚决改正与《总体方案》精神不一致的各种做法规定，对学校各项规章制度进行一次全面清理。对《总体方案》提出的一系列“不得”“禁止”事项，需在全面清理，调查研究基础上，于 2020 年年底制定具体工作清单，明确“改什么”“怎么改”，时间点和责任人。（牵头单位：发展规划处）

### （二）制定学校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实施方案

实施方案为学校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的统领性文件，是学校其他专项评价改革的基本依据。实施方案应强化顶层设计、提出改革措施、明确实施路径，着力建立科学的、符合时代要求的教育评价制度和机制。（牵头单位：发展规划处）

### （三）制定学校教育评价改革专项实施细则

围绕实施方案分类制定学校教育评价改革专项实施细则。各教育评价改革专项工作小组根据教育评价改革工作任务，逐项逐条梳理，对工作任务进行解读和分解，研究制定实施细则，内容

包括评价内容和指标、评价方式、落实措施和办法、评价结果运用等。

1. 教师评价改革。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第一标准，强化教师思想政治素质考察。针对不同岗位类型和不同学科类别制定用人评价标准、职称评聘条件和岗位考核办法。改革和创新教师职务评审机制，建立以教师岗位类别、学科专业特点为经度，以业绩贡献和能力水平为纬度的多元、开放的教师综合评价体系。（牵头单位：人事处）

2. 教学评价改革。突出教育教学实绩，建立由多元主体参与的教学评价体系，制定教师教学绩效综合评价办法，完善教育教学激励体系，以科学的教学评价方法促进教学质量的提升。引导教师以教为业，促使教师充分发挥教学才能，提升整体教学实力和人才培养水平。（牵头单位：教务处、研究生院）

3. 学术评价改革。坚持“破数量，提质量，重改革，促转化”原则，根据不同学科、不同岗位特点，建立以创新质量和社会贡献为导向的学术评价体系。改变过度指标化的学术评价方式，更加注重原创水平、学术品位、同行认可和业界影响，引导科学研究从重视数量走向重视质量和贡献。（牵头单位：科技处、社科处）

4. 学生评价改革。坚持以德为先、能力为重、全面发展，强化对学生的综合评价。坚决克服重智育轻德育、重分数轻素质等片面办学行为。坚持立德树人，强化思想政治教育，注重德智体

美劳全面发展。进一步深化本科生和研究生培养体系改革，重视过程管理，探索建立多元化的学业评价体系。（牵头单位：教务处、研究生院）

5.二级单位评价改革。进一步完善校院两级管理体制，构建机关职能部门简政放权新机制。坚持以目标任务为导向，探索制定适应不同学科和不同职能等特点的二级单位分类考核办法，进一步激发二级教学科研单位办学活力，提升职能部门治理能力和服务水平。（牵头单位：发展规划处）

### 三、进度安排

（一）开展学习讨论（2020年12月底前完成）。传达学习《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精神，开展理论学习和交流研讨。针对教育教学中面临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组织研讨，加大对科学教育理念和改革政策的宣传解读力度，营造树立正确的教育观和成才观。

（二）完成《总体方案》负面清单梳理（2020年12月底前完成）。各职能部门根据上级文件精神，梳理《总体方案》负面清单，对各项规章制度进行全面清理，明确具体改革任务。

（三）调查研究（3月15日前完成）。建议按照工作分工开展联合调研。通过加强调研、调查，找出问题，明确思路。借鉴吸收先进经验，科学谋划教育评价改革新理念、新思路、新举措、新作为，为提升教育评价改革水平和实效奠定基础。

(四) 评价改革设计(4月30日前完成)。3月15前形成各评价专项实施细则初稿,3月31日前汇总形成《实施方案》初稿。4月30日前通过召开座谈会、研讨会和咨询会等多种形式,广泛征求意见建议,修改完善《实施方案》和专项实施细则。

(五) 评价改革审议阶段(5月31日前完成)。评价改革实施方案按校内程序审议后,上报中央统战部、教育部。

(六) 实施方案发布及任务分解阶段(6月30日前完成)。根据上级审核意见修改后向社会发布。制定改革任务分解方案,明确责任主体及实施进度。

(七) 学院制定配套评价改革措施(9月30日前完成)。根据学校《实施方案》和各评价专项实施细则,学院研究制定配套改革措施并提交学校备案。

(八) 改革方案实施(12月底前基本完成)。根据不同的改革内容和学校实际,从6月起陆续实施相关改革措施,争取在2021年12月底基本完成。

#### **四、工作要求**

(一) 高度重视,尽早谋划。深化教育评价改革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需要学校方方面面通力配合、协同推进。学校各职能部门、各学院要把深化教育改革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制订科学细致的工作方案;尽快成立工作小组,配齐配强业务骨干;明确具体工作任务,夯实工作责任,确保各项教育评价改革高质量完成。

(二) 加大学习,组织研讨。学校各职能部门、各学院要充

分认识此项工作对新时代学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重要意义，认真学习领会有关文件精神，全面梳理学校有关文件，在前期已开展的职称评审改革、学位评价标准修订、教学科研单位业绩考核细则的基础上，围绕学科分类评价、任期目标、教师聘任、职称评聘、教学科研奖励、服务社会成果评价奖励、学生评奖评优、毕业与学位授予等环节，研究制定有针对性的具体落实方案。强化政策解读和宣传引导，深入调查研究、开展专题讨论、广泛征求意见，让广大师生知晓、支持并积极参与评价改革工作。

（三）加强沟通，明确责任。各改革专项工作小组之间要主动配合、加强沟通、做好衔接，确保各项改革对实施方案的有效支撑、协调一致。以各评价主体为抓手，立足全局，坚持整体谋划、系统推进。要强化责任意识，敢于担当，直面当下问题，切实推进改革政策措施落实落地。

（四）强化领导，注重长效。在学校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和各改革专项工作小组的组织领导下，统筹推进各项工作，保证相关工作有序推进和切实执行。各二级单位和职能部门应按照学校统一部署、全面推进、贯彻落实。一要统一认识，要提高站位，凝聚共识，抓住机遇，借势而为，促进学校办学水平更上新台阶；二要持续跟踪调研，加强总结评估，及时推广先进经验，发现和解决问题；三要加强督查督办，推动学校教育评价改革落地落实和动态完善，形成长效机制。



## 五、组织领导

学校成立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面谋划、顶层设计，提出改革措施、明确实施路径，负责学校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的起草和贯彻落实。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发展规划处。同时，成立教师评价改革、教学评价改革、学术评价改革、学生评价改革、二级单位评价改革 5 个专项工作小组，在组长领导下研究制定相应评价改革专项的具体细则和落实措施。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

中共华侨大学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12月25日印发

---